



教務 即時通

未來就從現在開始，努力學習，勇於挑戰，成就美好人生！

第 271 期
2023.11.17

【註冊組】

- 一、如同學於 12 月 4 日 (第 13 週) 後辦理本學期休、退學申請，因已達全學期三分之二，所繳之學雜費，不予退還(詳見本學期行事曆)。
- 二、已申請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系(科)同學請注意：**轉系(科)核准名單預計 12 月 18 日(星期一)公告**，並簡訊個別通知核准通過者。
- 三、同學如更改戶籍資料(如姓名、戶籍地址等)，應立即至註冊組申請更正，以維護學籍資料之正確性與一致性；通訊資料(包括通訊地址及電話號碼)更改時，也請至註冊組填寫申請書更新。
- 四、請應屆畢業班同學注意自己所屬科系畢業學分數(必修、選修及選修本系最少學分數等)、通識選修類別及學分數，以及相關畢業門檻(如英檢、專業、資訊及學分學程或課程模組)等條件，並積極於本學期完成畢業門檻條件，以如期畢業。
- 五、還未繳交學雜費的同學，請盡速至總務處出納組繳交。**12 月 17 日(星期日)前未繳交學雜費的同學，將受退學處分**。如同學不清楚還未繳交的金額，或有分期之需求，請洽詢出納組(分機 1216、1316)。

【課務組】

一、本學期停修辦理日期：

項目	週次	申請日期
停修申請	第 10 週~11 週	11 月 13 日(一)~11 月 24 日(五)

期中考後同學欲申請停修請注意下列相關規定：

- (一)學習上如遇任何問題，宜優先考量善用學校各式學習輔導資源來改善學習成效，若停修為必修科目則要考量日後重(補)修的問題。**提醒：停修之科目於成績單上會註記【停修】。**

(二)停修資格

學生申請停修課程，每學期以一科期中成績 49 分(含)以下科目為限。但有下列情況者，不在此限：

- 1.學生於當學期期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含)以上者，得依本辦法針對不及格科目提出申請辦理停修。
- 2.學生因重複修習課程，經系上認定者。
- 3.學生修習校外實習課程，如有適應不良等特殊因素，經開課系(科)與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同意者。

- 4.學生修習「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課程，於修課期間通過其所屬之系(科)、中心或學位學程訂定之「英語能力檢定」通過標準者。**並須繳交「英語能力檢定」成績通過影本至課務組。**

(三)停修作業

- 1.本學期停修作業日期：自 11 月 13 日(一)起至 11 月 24 日(五)止，停修申請以一次為限。
- 2.本學期停修作業採線上方式申請，申請網址：<http://140.131.77.93/SISystem/>



- 3.在停修結果正式公告前，提醒同學仍要到班上課，若無故不到課，個人缺曠紀錄將受影響，課程停修前缺曠之紀錄，**不得註銷**。
- 4.申請停修之科目，停修後修讀總學分數仍不得低於學則規定之當學期最低修習學分數。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產學攜手四技學士專班、進修部、應屆畢業班畢業當學期、校外實習學生及延修生不受此限，但辦理停修後至少仍應修習一個科目。

(四)有關課程停修詳細規則請參閱教務處網頁「學生選課辦法」。

二、本校提供豐富多元的學習輔導資源

輔導資源有同儕輔導、教師 Office Hour、語言診斷中心、圖書館學科諮詢、各類型輔導課程等，同學可多加利用。相關資訊同學可與各任課教師、導師或系(科)辦公室詢問，亦可至教學發展處學習促進組詢問。

三、請同學準時上課不缺席，並留意個人缺曠課紀錄：

- (一)若修習科目缺曠課時數達全學期該科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已參加者期末考試成績不予列計，該科學期成績以不及格計。
- (二)有關期末扣考規定請參閱本校學則第 54 條及附設專科部學則第 47 條規定。
- (三)課程缺曠紀錄如有任何問題時，應於規定時間內向生輔組(忠孝樓 1 樓)洽詢。

四、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日程表

序號	日期	作業內容
1	12 月 19 日(二) 12:00	開放全校課表查詢
2	12 月 20 日(三)~12 月 26 日(二)	第 1 階段選課作業
3	113 年 1 月 2 日(二)	公告第 1 階段選課抽籤結果
4	1 月 3 日(三)~1 月 15 日(一)	第 2 階段選課作業
5	1 月 23 日(二)	公告第 2 階段開課結果

序號	日期	作業內容
6	1月23日(二)~1月25日(四)	日間部畢業班提前辦理人工加選作業 (含跨進修部選課)
7	2月15日(四)~2月16日(五)	轉學生/延修生 提前網路及人工選課時間
8	2月19日(一)~2月23日(五)	第3階段選課作業

五、提醒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

六、教室借用

(一)同學如有借用教室的需求，須徵得相關授課教師同意，並請老師上網登錄後印出**教室借用單**，經教師簽名後，於**借用前1日17：00前**將教室借用單送教務處課務組辦理。

(二)借用時間：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8:20至18:00，其餘時間請洽進修部課務組或總務處。

七、請大家共同維護上課權益，注意學校最新消息、公告、校內電子郵件與班導師(或班級幹部)之宣導，各項作業請按時完成，若有任何問題，請洽各教學單位或行政單位協助辦理。

八、重要教務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課務組】網頁查詢，內含：

- (一)課務組重要訊息公告
- (二)課務相關法規與表單下載
- (三)本學期課務相關行事曆(含選課、停修申請與考試日程等)
- (四)課務相關常見問題

九、防疫提醒：本學期確診通報流程同上學期方式實施。

確診同學完成系統通報後，請主動與導師及各授課老師聯繫，防疫隔離期間請利用數位學院進行線上自主學習。



【聯合服務中心】

- 一、講桌下方地面有一條灰色塑膠製電線壓條，內部包覆講桌內所有線材，請避免踩踏。同學們若發現壓條鬆動，電線外露時，請通知聯合服務中心(分機 1249、1329)。
- 二、使用完講桌電腦的光碟機，取回光碟片後請務必要關閉，以免遭碰撞受損。本學期同一間教室的光碟盤已撞毀 2 次，都是因為打開後忘記收回機內所導致。

【語言中心】

一、近期校內外英語活動：

(一)2024 致理科大全英語商用體驗營(寒假)

目的：藉由全英語授課的方式，與中外籍教師進行實質語言溝通及文化交流，並體驗全英語商務英文活動課程，以提升學生應用英文之職場競爭力。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14 日（四）。

參加對象：本校在學學生。

(二)朝陽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辦理「第3屆全國高中職暨大專校院英語繪本創意教學競賽」

目的：此次活動將藉由英語繪本，讓對英語教育有興趣的學生實際應用教學理論於實務，創意發想教學活動，提昇英語口語表達、課程設計及教學能力，激發參賽學生嘗試以各種不同方式創新教學。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民國 113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五)為止。

參加對象：中華民國各大專院校在校學生以及高中、高職在校學生。

【英語角落】

Not the brightest bulb on the porch 「暗示某人比較笨」

A: I asked Judy to make two copies of this document, and she ended up making two hundred copies!

B: She’s not the brightest bulb on the porch. I asked her to mail an important document to a client last week, and she accidentally threw that document away!

- copy (n.) 複本
- document (n.) 文件
- end up (v. phr.) 最後
- mail (v.) 郵寄
- important (adj.) 重要的
- client (n.) 客戶
- accidentally (adv.) 意外地
- throw away (v. phr.) 丟掉

活動詳情	報名連結

活動詳情	報名連結

Paint oneself into a corner 「讓自己進退兩難」

A: I yelled at my boss thinking that I had won the lottery and didn't need the job anymore. Turns out that I checked the wrong ticket and didn't win. I don't know what to do.

B: Talk about painting yourself into a corner! Have you tried apologizing to your boss?

yell at (v. phr.) 狂嗆

boss (n.) 老闆

win (v.) 贏得

lottery (v.) 樂透

job (n.) 工作

not anymore (adv.) 再也不

turn out (v. phr.) 結果

check (v.) 檢查

apologize (v.) 道歉

【跨領域學習中心】

- 一、學分學程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跨領域學習中心】網頁查詢。
- 二、申請學程：►學生資訊系統。
申請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程：112 年 12 月 19 日～113 年 2 月 21 日(第三階段選課結束前 3 天)
- 三、放棄學程：►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放棄修習申請。
- 四、學程選課：►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選課相關功能。**若非於學分學程選課入口選課，請於取得學分後，做課程認抵申請。**
- 五、修習完畢：►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學程修習完畢審查申請。申請後，由【學程召集老師】審核，審核結果同時也會寄發通知至您的電子信箱，請密切注意。
- 六、學程證書：學分學程請收到通知後再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微學程證明書請收到完成學程通知之 7 天後自行從「學生資訊系統」下載電子檔證書。
- 七、**學生申請認定學分學程及微學程修讀資格，同一時期以一學程為限。**凡自申請修讀學程 2 年內僅修習該學程課程 2 門(含)以下者，視同放棄修讀該學程，學程主辦單位得主動註銷其修讀資格。
- 八、學生修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由學生所屬學系循各系課程規劃程序認定是否認列其畢業學分與畢業門檻。

九、選課常見問題 Q&A：

Q：我想要棄選學分學程，有時段限制嗎？

A：可隨時於線上提出放棄學程。

Q：選課有時段的限制嗎？

A：選課時間與一般選課時間完全相同，分 3 階段選課，選課第 1 階段若欲選擇之學程課程原選別為必修課程時，則僅開放 3 名名額供學程選課(依選課順序決定)。惟該課程原班人數已達上限，則本階段選課無法申請加選。

十、學程懶人包、申請學程、學程選課及常見問題之說明，掃描以下 QR Code。

懶人包	申請學程	學程選課	常見問題
			